

《中国网络视听发展研究报告》显示，短视频正成为长视频的最强大对手。与之相反，普法教育内容往往专业性强，篇幅冗长，无法满足“短平快”要求。新媒体视域下，如何兼顾受众需求和普法效果，也对普法教育提出了更高要求。新媒体时代，对从业者的策划水平、制作技术、操作技能等专业性要求较高，普法教育主管部门需要提升自身的新媒体专业力量和线上运作经验，需要重视受众体验，有效提升受众参与感和主动性，增强普法教育的效果。

青少年法治科普的路径新探索

青少年法治科普需要充分利用地方资源，依托以往成功经验，辅以新媒体技术，探索创新更多更有效的路径。

1、创新法治科普形式

青少年法治科普工作不仅需要巩固好学校、地方政府、传统媒体的原有宣传阵地，还需要在各种新媒体平台积极地建立新阵地，并且在新媒体技术的支持下，创新法治科普的内容及形式，保证青少年能够通过新媒体对法律知识、内涵等进行实时获取。微博、微信、网站，“一网两微”的法治科普传播模式目前已在很多地方推行。这种模式拓展了普法传播渠道，有效提升了普法覆盖面及传播速度。基于“一网两微”，需要建立并维护专门的法治科普微信公众号、微博大V号、专业网站，对社会热点事件进行合法合理的评述，正确引导青少年对法治事件的看法。面对青少年这些伴随信息化成长的“网络原住民”，开发普法教育产品要精准切入青少年兴趣爱好，聚焦在线视频、短视频、手机游戏、动漫等青少年普遍喜爱的载体，从剧情、观感、配置、娱乐体验等多方面入手精心打磨，增强受众黏性和受众体验效果，提升普法教育效果。

2、坚持线上法治文化熏陶

法治文化熏陶是一种潜移默化的宣传教育活动，是无声的浸润和感染，具有无形的力量。习近平总书记强调，互联网是传播人类优秀文化、弘扬正能量的重要载体。^[4]据最新调查显示，2021年我国青少年网络普及率已高达96.8%，使用网络、访问各种新媒体平台已成为青少年的日常行为，虚拟的网络空间是他们生活成长的精神家园，因此，网络社会的法治安全对他们的成长同样至关重要。我们需要根据青少年的心理特点、兴趣喜好，选择适当的媒体形式，制作与法治文化相关的媒体内容，再借助网络技术，个性化适时推送至适合的网络平台，潜移默化地展开线上的法治文化熏陶。例如，在青少年经常浏览的网页上推送自动弹出的法治宣传橱窗，

在视频平台上推送法治博主的情境故事短视频，在网络游戏平台推送法治动画等，因地制宜，在线上扩大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的覆盖面，全面提高他们对网络安全的认识，培养他们的法律素养，增强他们的法治意识。

当代青少年思维活跃、兴趣广泛，要善于运用线上运营思维和创意设计展开普法宣传设计，针对普法教育的内容、内涵进行创新，聚焦青少年热切关注、广泛关心的案例事件，及时将其作为素材纳入普法教育内容进行设计、包装、打造，精心选择青少年关注的新媒体平台投放。要善于遵循青少年群体的使用习惯，推动普法教育的产品或服务派发，加强跟踪问效、反馈互动，推动青少年真正转变为普法教育的粉丝。

3、打造青少年喜爱的普法精品力作

新媒体时代讲求“内容为王”，只有创作出深厚精良、构思新颖的新媒体精品力作，才能真正让青少年群体体会到法治的乐趣，切实增强参与的自觉性和主动性。要弘扬工匠精神，立足体现特色、打造精品，重视原创生产，精心选择和策划青少年喜爱的切入角度，巧妙设计普法教育产品的素材和题材，力求以原创独特、主题鲜明，有心意、有内涵、有特色的普法产品引发青少年共鸣。^[5]

八五普法规划中提出组织开展全国法治动漫、微视频征集展播活动，建设互联网法治文化产品资料库。因此，地方青少年法治科普工作在开展过程中，要充分整合地方资源，依托政府、学校、社会团体等，借助传播性广、参与度高、可视化强的新媒体宣传，积极筹备青少年法治科普主题的各类新媒体作品比赛，例如普法短视频创作、普法电视短剧创作、普法微电影创作、普法公益广告设计、普法动画创作、普法游戏设计等活动，设置合理的奖项，鼓励民众积极参与。各种形式的参赛作品，经过筛选，可以作为网上法治文化产品资料库的资源进行存储，也可以作为线上法治文化熏陶的素材，通过新媒体平台广泛推广。地方高校是新媒体、法律、广播电视、人工智能等各种专业人才的储备库，地方组织多样化的法治主题新媒体作品征集活动，不仅可以激励这些青年人才参赛，还能以此为依托产出大量的法治科普作品，以赛促学，以赛促推广，获取社会层面的更大的青少年法治科普成效。

4、注重加强和推动平台间合作

当下，地方针对青少年法制科普的推广，由普法教育主管部门主导的微信、微博、公众号等平台还没有真正形成联动合力，基本处于各自为战状态，无法通过叠加实现普法教育倍数的放大效果。普法教育主管部门应积极作为破除壁垒，加大组织和引导力度，推动普法教